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：吳政倫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02

傳真：02-27205627

電子信箱：boe3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1030165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（CRPD）主視覺設計已修改並公告於CRPD資訊網，請貴單位妥善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府社會局110年1月5日北市社障字第1093210284號函辦理。

二、衛生福利部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（CRPD）主視覺之P圖示原以手語圖示呈現，現設計修改為國際通用之聽覺障礙者代表圖示，公告於CRPD資訊網宣導專區（網址：[https://crpd.sfaa.gov.tw/BulletinCtrl?func=getBulletin&p=b\\_2&c=G&bulletinId=47](https://crpd.sfaa.gov.tw/BulletinCtrl?func=getBulletin&p=b_2&c=G&bulletinId=47)），貴單位若有CRPD相關宣導活動可妥善利用，並逕至上開網址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

